



2021 烟台国际海岸生活节启幕

六大主题线路产品发布,擦亮“海岸生活”新名片,活动将持续到8月底

本报烟台7月12日讯(记者 秦雪丽 通讯员 旅宣) 7月11日晚的烟台滨海广场再次刷爆朋友圈,夏日、海风、歌舞、音乐、灯光秀……记者从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获悉,万众期待的2021烟台国际海岸生活节暨烟台海岸音乐节·胶东海洋童玩季盛装启幕。

2021烟台国际海岸生活节由烟台市人民政府主办,烟台市委宣传部、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承办,以“we 烟台”为主题,活动将持续至8月底,以海岸音乐节、高端论坛、沙雕艺术节、胶东童玩季四大主题为引领,推出集艺术、休闲、运动、美食四个生活季主题活动,打造“海岸生活”新体验、新消费、新风景。融合烟台传统文化与旅游优势,让烟台文旅可触摸可感知,使烟台生活可阅读可沉浸,让生活可以旅行,让旅行走进生活。过往3届烟台国际海岸生活节的精彩瞬间回顾,让在场的每一个观众内心迸发出强烈的共情和对海岸生活的美好向往。2021烟台国际海岸生活节的举办更是为市民带来了新期待。

在前两届烟台海岸音乐节的基础上,潮流、梦幻、时尚、前沿的2021烟台海岸音乐节也同步开启。潘高峰&G-ELEVEN乐队上演音乐节首秀,用躁动的音符点燃了全场观众的激情,数次掀起现场高潮,在场的每个人都跟着音乐律动,尽情舞蹈。

为给来烟游客提供更多出游选择,更好展示全市文旅资源,烟台市文化和旅游局策划了2021



7月11日晚,2021烟台国际海岸生活节暨烟台海岸音乐节·胶东海洋童玩季盛装启幕。

“仙境海岸 鲜美烟台”产品体系及年度六大主推线路产品,在开幕式现场进行了发布。

“新八仙生活”产品、“胶东红潮”红色文化产品、“新鲁菜+葡萄酒”、京剧研学、博物馆之旅等产品和“春观潮、夏避暑、秋品鲜、冬赏雪”的烟台四季之旅,以及“常回家看看”乡情系列产品、亲海避暑系列产品和品质慢游系列产品,2021“仙境海岸 鲜美烟台”产品体系全面满足每位来烟台的游客的个性化需求。

2021六大主推线路也同步发布,“醉”美仙境百年之路品鉴行、“耕”海牧渔逍遥海岛品鉴行、人间仙境生态蓝海品鉴行、绿野仙踪金沙海岸品鉴行、美丽乡村康养田园品鉴行,胶东红潮碧海丹

心品鉴行等六大主推线路,让来烟游客品鉴有趣有品有生活的烟台,有山有海有美酒的仙境。

活动当晚,2021年胶东海洋童玩季活动在胶东五市同步开启,“时尚青岛”“品质潍坊”“精致威海”“活力日照”“仙境烟台”分别推出多条充满童真童趣、宜学宜游的13条主题线路产品,五个城市的相约携手,让这个夏天“格外不凡”。

第五届烟台文化和旅游惠民消费季4月启动以来,发放惠民消费券300余万元,极大地促进了文旅消费。此次烟台国际海岸生活节,现场发放了山东省文旅惠民消费定向券20万元,烟台市文旅惠民消费通用券30万元,开抢后即被“秒光”。

海阳海上风电项目快速推进 预计7月底具备送电条件

本报烟台7月12日讯(记者 李顺高 通讯员 潘晓芸) 记者从海阳市委宣传部获悉,山东半岛南3号海上风电项目安装机组2台,陆上集控中心进度完成80%,预计7月底具备送电条件。

在国家电投山东半岛南3号海上风电项目施工现场,推土机与挖掘机往来穿梭,昔日的土地上座座高楼平地而起。

在海上作业船上,大型吊装机械将机头高高吊起,精准安装,从高空俯瞰整个现场,令人心潮澎湃。“从打桩到套筒,从吊装机头到安装叶片,每个环节都需要各部门协同配合好,不能出一点差错。”国家电投山东半岛南3号海上风电项目陆上集控运维中心项目经理陈松介绍,目前海上已安装机组2台,工作人员常驻海上作业船,随着熟练度提升,大约4天即可安装完一台。

据了解,国家电投山东半岛南3号海上风电项目位于海阳南侧海域,总投资约55亿元,分陆上和海上2部分组成。陆上集控运维中心占地21亩,分为配电装置楼、SVG室、生活楼、运维楼和泵房等五个部分,主要负责海上风电的数据传输和风电监测。海上风电场将安装58台单机容量为5.2MW的风电机组,装机规模301.6MW,项目建成投产后,年发电量将超过8亿千瓦时,可稳定上缴税金7500万元。

“项目的快速推进,得益于海阳优越的营商环境,尤其是前期手续的办理,为我们节省了大量时间。”陈松感慨地说。

山东半岛南3号海上风电项目发电在即,按照规划,到2035年,海阳将全面建成国内知名、省内一流的150万千瓦左右海上风电融合发展试点示范工程。

海阳发布首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红黑榜”

本报烟台7月12日讯(记者 李顺高 通讯员 赵忠良 邵卫亮) 为守护百姓“舌尖上的安全”,巩固省级食品安全县创建成果,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督促食品生产经营者全面履行主体责任,增强社会食品安全监督合力,强化对违法失信行为的惩戒,提升食品安全整体水平,近日,海阳市市场监管局在持续深入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基础上,发布了首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红黑榜”。

据悉,首期食品生产经营单位“红黑榜”共有2家流通单位、2家餐饮单位登上“红榜”,“红榜”单位均能做到证照齐全、制度上墙、经营场所干净整洁、功能区划分合理、索证索票到位等。另有2家餐饮单位、1家流通单位列入“黑榜”,“黑榜”单位大部分存在经营环境脏乱,地面、墙壁、操作台面不清洁,消毒设施设备不全,物品摆放杂乱等问题。执法人员已当场责令相关“黑

榜”餐饮单位限期整改,并持续跟进督查整改情况,对整改不到位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严惩。

“通过‘张榜’这种鼓励宣扬先进、曝光鞭策后进的方式,进一步引导消费者增强社会责任意识,改进消费理念,倒逼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落实主体责任,提升服务标准,努力推动形成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氛围。”该局餐饮科负责人赵忠良说。

发布食品安全“红黑榜”是该局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模式又一重要举措。接下来,海阳市市场监管局还将继续强化食品安全“红黑榜”管理应用,实现食品生产经营户动态监管,从而提高食品安全保障水平。“我们希望通过这样的正向激励和负面曝光相结合的手段,让大家共同关注食品安全,合力促进全市食品安全环境的大改进、大提升。”该局食品安全分管负责人冷新述表示。

行业快讯

招远市: 开展联合执法 为海上安全生产护航

本报讯 为保障渔养企业安全生产和渔民生命财产安全,近日,招远市海上安全专项指挥部联合招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招远市边防派出所、招远市辛庄镇政府等海上安全生产责任单位开展海上巡查联合执法专项行动。

此次专项行动累计出动检查组8个,出动检查人员25人次,检查渔船32艘,渔港码头11家次,渔养企业15家次。累计发现隐患13处,已完成整改13处。累计违法违规处罚6起,其中临水作业未穿救生衣4起,处罚没收“三无”渔船2起。

行动组负责人提醒广大渔民:近期海上大风和强降雨预警频发,渔养企业负责人及渔民切勿贪图眼前利益,不顾自身生命和财产安全出海作业。同时,招远市海上安全专项指挥部也将加大宣传和执法力度,保障海上安全生产。

(通讯员 杜世伟)

招远市: 加大“三无”渔船处罚力度

本报讯 近日,招远市海上安全专项指挥部对辛庄海岸的码头和停泊点进行了逐一检查,对“三无”渔船进行集中查处,并将此类船舶吊运上岸,统一送至指定地点暂扣。此次行动共查处并没收两艘“三无”渔船,规范了渔业生产和海上治安秩序。

相关负责人表示,“三无”船舶清理整治是招远市海洋渔业安

全生产专项整治的重要内容,涉及面广、工作量大、政策性强,必须加强组织领导,精心部署实施。招远市海上安全专项指挥部要妥善把握政策界限,及时协调解决整治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同时要认真做好“三无”渔船清理整治工作,把各项工作要求落到实处。

(通讯员 杜世伟)

招远市: 严禁渔养企业从事海上分苗作业活动

本报讯 当前扇贝养殖到了分苗期工作旺季,同时也正值汛期,大风恶劣天气逐渐增多,海上生产作业活动极易受恶劣天气影响,为保障群众人身财产安全,禁止扇贝养殖从业人员在海上就地开展分苗作业。其间,招远市海上安全专项指挥部将联合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开展海上联合执法检查,凡发现有进行海上分苗作业行为的,将按照违反渔业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操作行为,依据《山东省渔业港口和渔业船舶管理条例》处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渔养企业应严格遵守海上安全生产管理规定,凡接到大风预警信息后,仍违规驾驶船舶出海作业的,按照《山东省渔业港口和渔业船舶管理条例》第五章第四十条规定,处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凡出海作业的,必须携带船员资格证书、穿着救生衣、配备海上通讯工具、消防设施等应急设施设备,海洋与渔业监督监察大队将联合招远市政府海上安全专项指挥部、公安、海警等部门开展海上执

法巡查,发现有海上作业不穿救生衣等违反安全管理规定操作行为的,将依法依规进行相应处罚。情节严重的或拒不服从管理的,将移交司法机关依法处置。

(通讯员 王习龙)

招远市: 召开包企人员培训专题座谈会

本报讯 为进一步提高包企人员专业素养,保障渔养企业安全生产,近日,招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召开了包企人员培训专题座谈会。

此次培训会议本着“谁主管、谁发证、谁负责”和属地管理的原则,坚持底线思维,强化“红线”意识,树立“培训不到位是重大安全隐患”理念,切实落实政府及有关部门安全培训监管责任和企业安全培训主体责任,着力加强安全培训基础建设,全面提高渔业安全宣传教育培训质量,严格安全培训监管执法和责任追究,深入推进安全文化建设,做到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全覆盖。

培训会议通报并讨论了前期安全检查中存在的问题隐患,层层落实到包企人员,对涉事单位和相关负责人通报批评并下达限期整改要求,制定整改标准,杜绝海上安全事故再次发生。

会议最后,招远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人强调:包企人员要严格按照招远市委、市政府文件精神,深入一线,深入企业,了解企业诉求,发现企业安全生产问题,做好渔养企业的监督者和守护者,保障企业安全生产。

(通讯员 杜世伟)

国家电投山东半岛南3号海上风电项目用海公示

根据《海域使用权管理规定》要求,现将国家电投山东半岛南3号海上风电项目用海予以公示。申请单位:国家电投集团海阳海上风电有限公司。申请用海位置:山东省海阳市南侧海域,用海面积389.7088公顷,用海方式为海底电缆管道、透水构筑物,用海期限30年。公示经纬度坐标为:

名称	编号	纬度	经度
风电场区四至点	1	36°22'53.824"	121°22'30.980"
	2	36°21'23.343"	121°22'59.700"
	3	36°24'40.995"	121°31'54.283"
	4	36°25'44.934"	121°31'37.972"
220kV海底电缆用海界址点	1	36°22'43.584"	121°21'50.085"
	2	36°25'46.542"	121°20'43.233"
	3	36°29'13.835"	121°19'14.731"
	4	36°39'25.237"	121°18'13.552"
	5	36°41'21.992"	121°18'54.752"
	6	36°41'44.267"	121°19'17.335"
	7	36°42'12.925"	121°19'37.074"
	8	36°42'22.211"	121°19'39.622"
	9	36°42'47.060"	121°19'17.042"
	10	36°42'49.306"	121°19'11.512"
	11	36°42'52.992"	121°19'01.616"
	12	36°42'52.858"	121°19'01.352"
	13	36°42'52.748"	121°19'01.116"
	14	36°42'46.022"	121°19'15.989"
	15	36°42'21.918"	121°19'37.891"
	16	36°42'13.389"	121°19'35.551"
	17	36°41'44.948"	121°19'15.962"
	18	36°41'22.565"	121°18'52.850"
19	36°39'25.223"	121°18'11.534"	
20	36°29'13.383"	121°19'12.799"	
21	36°25'46.022"	121°20'41.329"	
22	36°22'41.927"	121°21'48.598"	

如需项目全部申请界址点坐标请咨询项目,电话:15153516872。公示期7天。如对公示项目申请用海有异议,可通过以下联系方式反映:地址:烟台市人民政府审批服务局 邮编:264000 电话:0535-6788892 烟台市人民政府审批服务局 2021年7月9日